（上接B23版）

| 评估项目 | 评估报告文号 |
|---|---|
|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资产组减值测试项目 |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5]第030028号 |
| 北京天仁道和新材料有限公司长期资产组减值测试项目 |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5]第030029号 |
| 天宜上佳（天津）新材料有限公司长期资产组减值测试项目 |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5]第030032号 |
| 江油天启光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长期资产组减值测试项目 |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5]第030033号 |
| 江油天启颐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长期资产组减值测试项目 |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5]第030035号 |
| 江苏新毅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长期资产组减值测试项目 |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5]第030036号 |
| 江油天力新陶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长期资产组减值测试项目 |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5]第030037号 |

综上，截至本报告期末相关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计提时点及金额准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四、关于商誉减值

半报及前期信息披露显示：(1)2024年末公司商誉账面原值35,383.50万元，对成都瑞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合科技)计提减值准备4,866.93万元；瑞合科技本期实现净利润-2,274.11万元，2021年至2023年累计实现净利润8,228.36万元。(2)2022年，公司采用收益法估值收购江苏晶瑞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江苏新毅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毅阳)90%股权，2024年公司出资6500万元收购新毅阳剩余10%股权，合计形成的商誉2.27亿元；本期末新毅阳净资产-29.88万元，本期实现净利润-34,987.42万元。

请公司：(1)按季度列示瑞合科技2021-2024年度收入确认金额，结合瑞合科技经营情况、行业下游需求及竞争情况、可比公司业绩情况等，说明瑞合科技在三年业绩承诺期满次年即出现净利润由盈利转亏的原因及合理性；(2)列示各资产组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包括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减值测试过程等，说明减值计提时点及金额是否准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3)说明本期对新毅阳新增投资的背景、原因，本次交易的定价方式及交易安排，交易价格是否公允；结合前期收购时的盈利预测情况及实际实现情况，说明在业绩亏损、净资产为负的情况下，对新毅阳新增投资、末对新毅阳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公司回复：

(一)按季度列示瑞合科技2021-2024年度收入确认金额，结合瑞合科技经营情况、行业下游需求及竞争情况、可比公司业绩情况等，说明瑞合科技在三年业绩承诺期满次年即出现净利润由盈利转亏的原因及合理性；

1.瑞合科技2021-2024年度营业收入确认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 期间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2022年度 | 2021年度 |
|---|---|---|---|---|
| 第一季度 | 2,037.65 | 2,037.65 | 2,002.59 | 752.84 |
| 第二季度 | 1,654.77 | 1,770.93 | 2,215.02 | 993.30 |
| 第三季度 | 1,571.12 | 2,845.28 | 3,070.80 | 2,377.89 |
| 第四季度 | 1,815.69 | 1,908.46 | 3,731.21 | 4,177.40 |
| 合计 | 7,079.23 | 8,562.32 | 11,019.62 | 8,301.42 |

2.2022-2024年度瑞合科技与可比公司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公司名称 | 2022年度 | | | 2023年 | | | 2024年度 | | |
|---|---|---|---|---|---|---|---|---|---|
|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毛利率(%) |
| 爱乐达 | 56,122.78 | 21,263.02 | 51.99 | 34,971.37 | 6,885.58 | 24.22 | 30,106.60 | -2,494.25 | -3.72 |
| *ST立航 | 36,976.70 | 3,509.48 | 42.34 | 23,461.63 | -6,831.02 | 13.82 | 28,985.37 | -9,393.56 | 6.21 |
| 可比公司平均数 | 46,549.74 | 12,386.25 | 47.17 | 29,216.50 | 27.28 | 19.02 | 29,545.99 | -5,943.91 | 1.25 |
| 瑞合科技 | 11,019.62 | 2,700.11 | 42.74 | 8,562.32 | 2,037.57 | 47.29 | 7,079.23 | -2,274.11 | -3.60 |

注：1.公司于2021年4月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瑞合科技64.54%股权并取得控制权，瑞合科技2021年度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非完整年度，故2021年度未与可比公司进行对比分析。

2.瑞合科技2023年承接的任务以大中型结构件为主，毛利水平相对较高。

报告期内，瑞合科技的客户主要包括中航工业下属多家主机厂、研究所，成飞民机等多家民用客机分承制厂，以及一批航空装备主修厂和中电科下属多家科研院所等单位。瑞合科技所加工材料大多为专用材料，形状复杂异形，加工难度大，加工精度和产品质量可靠性要求高。受军用航空航天业务整体行业周期性更替，行业下游客户推进“降本增效”措施以及军品采购市场化改革措施影响，叠加客户对部分机型进行研发升级等因素，2024年度，瑞合科技下游客户需求量下降，导致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有所下降，而员工薪酬和资产折旧摊销固定支出难以有效分摊，多重因素叠加影响下，瑞合科技2024年度出盈转亏。瑞合科技2022至2024年度业绩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无重大异常。

(二)列示各资产组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包括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减值测试过程等，说明减值计提时点及金额是否准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商誉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均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首先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减值测试中选取的重要参数与依据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依据公司管理层对各商誉资产组预测期年限内的未来经营预测，计算相关商誉资产组税前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公司减值测试选择现金流量折现模型，采用永续模型分段预测折现的思路，估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中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详细预测期现金流量+永续期现金流量，详细预测期为2025年-2029年，2030年及以后为永续期，永续期收入、利润总额增长率为0。

①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

收入增长率系根据公司投产计划结合现有合同及企业未来发展预测确定，预测期利润率参考公司历史期费率水平以及目前经营情况综合确定。其中：

投资成都瑞合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资产组，相关业务开展时间较长，市场相对稳定，减值测试时收入增长率和净利润增长率基于以前年度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预期和未来经营计划确定，在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成都瑞合在详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区间为6%-15%；详细预测期净利润增长率区间为7%-16%；永续期收入及净利润增长率为0%。

投资江苏新毅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资产组，公司于2022年末才涉入石英坩埚业务，新业务开展时间不长，且2024年光伏市场行情骤降，历史经营数据不具参考性，减值测试时收入增长率和净利润增长率基于企业未来经营计划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预期，结合盈利预测综合考虑，新毅阳在详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区间为7%-130%；详细预测期净利润增长率区间为1%-794%；永续期收入及净利润增长率为0%。

②折现率

减值测试所采用的折现率为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该折现率是公司在购置或者投资资产时所要求的必要报酬率。在确定折现率时，首先考虑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估算折现率的基础，但鉴于该资产的利率无法从市场获得，因此使用替代利率估计。在估计替代利率时充分考虑了资产剩余寿命期间的货币时间价值和其他相关因素，根据企业加权平均资金成本(WACC)作适当调整后确定。

3.主要商誉资产组减值测试计算过程(单位：万元)

①对投资成都瑞合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的减值测试

| 项目 | 瑞合科技 | |
|---|---|---|
| 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 | 64.54% | |
| 账面价值 | ①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 20,049.41 |
| | ②资产组商誉账面价值 | 15,719.89 |
| | 账面价值合计=①+② | 35,769.30 |
| 可收回金额 | ③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 29,124.95 |
| | ④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32,123.81 |
| | ③可收回金额孰低①和②中较高者 | 32,123.81 |
| 商誉减值金额 | 资产组需计提商誉减值金额 | 3,645.49 |
| | 公司2024年需计提商誉减值金额 | 2,352.80 |
| | 公司累计计提商誉减值金额 | 4,866.93 |

公司减值测试选择现金流量折现模型，采用永续模型分段预测折现的思路，估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中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详细预测期现金流量+永续期现金流量，详细预测期为2025年-2029年，2030年及以后为永续期，永续期收入、利润总额增长率为0。

②对投资江苏新毅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的减值测试

| 项目 | 新毅阳 | |
|---|---|---|
| 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 | 90% | |
| 账面价值 | ①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 21,155.98 |
| | ②资产组商誉账面价值 | 25,242.69 |
| | 账面价值合计=①+② | 46,398.67 |
| 可收回金额 | ①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 |
| | ②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48,410.77 |
| | ③可收回金额取①和②中较高者 | 48,410.77 |
| 商誉减值金额 | 资产组需计提商誉减值金额 | |
| | 公司累计计提商誉减值金额 |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一资产减值》的规定：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公司减值测试选择现金流量折现模型，采用永续模型分段预测折现的思路，估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中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详细预测期现金流量+永续期现金流量，详细预测期为2025年-2029年，2030年及以后为永续期，永续期收入、利润总额增长率为0。

(三)说明本期对新毅阳新增投资的背景、原因，本次交易的定价方式及交易安排，交易价格是否公允；结合前期收购时的盈利预测情况及实际实现情况，说明在业绩亏损、净资产为负的情况下，对新毅阳新增投资、末对新毅阳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1.说明本期对新毅阳新增投资的背景、原因，本次交易的定价方式及交易安排，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1)本期对新毅阳新增投资的背景、原因

公司2022年11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江苏晶瑞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股权收购开展光伏石英坩埚制品业务，使用27,000万元自有或者自筹资金收购新毅阳90%股权，同时，公司与李和栋也约定在完成此次交易后，公司将在2026年6月底前，择机收购李和栋持有的剩余10%股份，价格不低于3,000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晶瑞阳股权暨开展新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9)。公司收购新毅阳90%股权的交易已于2022年11月完成。此次收购新毅阳90%股份完成后，新毅阳在天宜新材的帮助下完成原材料检验检测实验室建立，规范完善原材料到厂检测流程及数据记录，全面梳理生产工艺、提高各环节品质控制要求，严格执行产品质量检验标准，坚定推行“质量战略，坚持品质为先”的理念，产品质量与经营实力得到全面提升。由于公司碳碳热场部件与石英坩埚同属于光伏单晶拉制耗材产品，客户群体高度一致。公司于2021年开展光伏新能源业务，生产碳碳热场部件，碳碳热场部件的客户主要有高景太阳能、晶科能源、晶澳科技等。公司2022年收购新毅阳之初，新毅阳的客户主要有弘元新材、晶澳科技、四川永祥等。收购完成后，新毅阳石英坩埚与公司碳碳热场业务协同效果显著，客户从原来的几家客户拓展至十几家光伏硅片厂商，主要客户有隆基绿能、高景太阳能、天合光能、晶科能源、晶澳科技、宇泽半导体等，产能和出货量均有大幅增加，新毅阳的经营实力及业绩均大幅提升。

同时，受益于光伏产业硅片技术升级，高品质石英坩埚供给处于紧缺状态，新毅阳发货量十分迅速，新毅阳2022年、2023年1-11月份营业收入分别为15,058.55万元、99,913.85万元，2023年处于快速增长期，石英坩埚业务在2023年半年度就已经超越其他业务收入，成为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主力。为紧跟行业发展的好势头，加强公司该业务的发展，把握行业发展时机，2023年上半年开始，公司开始在四川江油布局20条石英坩埚产线的扩建设工作，进一步促进石英坩埚与公司江油光伏碳碳热场部件业务的协同发展。根据公司光伏新能源业务战略布局，且考虑到前次交易时双方对剩余股份回购的约定，也为提高公司管理决策能力和经营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及综合实力，并基于公司对新毅阳未来发展的信心，2023年9月份，公司启动对新毅阳剩余10%股权的收购，最终交易于2024年1月完成董事会审议。此次交易是公司基于当时行业及公司业务发展形势较好的情况下，依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适时做出的决策，符合公司当时发展的经营需要。

(3)本报告期末未对新毅阳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新毅阳目前受光伏行业周期影响出现阶段性业绩亏损，公司基于对石英坩埚业务特性的分析、石英坩埚所处市场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以及公司该业务未来的盈利情况等综合测评判断，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投资江苏新毅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未发生减值，主要原因如下：

①石英坩埚产品属于高频繁更替耗材

石英坩埚产品销售周期短，目前公司生产的石英坩埚使用寿命已经达到行业头部水平，周期大概为500-600小时，下游客户使用该产品更换频率大概一个月1.25-1.5次，属于更换频率较高的典型耗材。

②原材料价格下滑，石英坩埚产品成本大幅下降

石英坩埚产品的原材料高纯石英砂也受行业变化影响，与石英坩埚产品的销售价格同向变化，同增或同降，下游对石英坩埚产品需求下降，石英砂的原材料价格也在同步下降，石英坩埚产品整体成本大幅下降。

③石英坩埚产品受行业周期影响弹性较大

石英坩埚产品受行业周期的影响弹性较大，行业变化传导到公司该业务发展上的时间较短，行业变化能够较为迅速地反馈到对该产品的需求变化上，行业情况不好需求会较快传导至石英坩埚供给方，行业恢复需求同样也能较快传导至石英坩埚供给方，业务变化的弹性较其他产品更大。公司对行业市场分析后，判断石英坩埚行业预计在2027年之后能够回归良性市场竞争环境发展，之后逐渐平稳。

④目前公司石英坩埚产线投入较低，现有产能可满足一定量下游客户需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28条石英坩埚产线，对应设计产能18万只，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累计投入2.7亿元。2024年度石英坩埚业务生产量为14,694只，出货量为14,839只。石英坩埚产品生产周期相对较短，待行业上行时公司现有的产能预计可以快速满足市场需求。

⑤新毅阳自收购后综合实力提升，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公司于2022年完成对新毅阳收购，正式进入石英坩埚领域，公司始终坚定推行“质量战略，坚持品质为先”的理念，加速对既有产品优化及新产品创新，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差异化的产品及服务，推出长寿命、全透明、微气泡少等关键技术产品，有效为客户直接提升辅材降本附加值，经过两年来的协同发展，目前，新毅阳综合实力有效提升，目前依然是较多客户光伏单晶拉制辅材的首要选择。

综上，本报告期末未对新毅阳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有合理性。

五、关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年报显示：(1)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期末账面价值合计为352,761.42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54.61%。(2)2024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3.63亿元，同比减少54.09%，其中碳碳材料制品产线自动化及装备升级项目、高速列车基础摩擦材料及制动闸片项目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均超过100%，工程进度均超过98%，但未完全转固；高性能碳陶制动盘产业化建设项目工程进度30%，本期转固25,764.49万元，天启颐阳石英设备生产线工程进度60%，本期转固4,984.47万元。(3)近三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9.87亿元、11.47亿元、6.24亿元。

请公司：(1)列示近三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具体流向，包括前十大流入方名称、基本情况、相关交易背景及内容，是否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2)结合近年投资活动现金流支出情况的用途、具体会计科目，说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与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变动情况的匹配性；(3)结合各项目建设进度、资产状态等，说明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转固时点及金额的确认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4)说明各在建工程投入超预算的原因，上述工程项目是否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相关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5)结合产品的市场空间、竞争格局、在手订单、产能规划、产能利用率、下游客户需求情况等，分析公司是否存在产能消化风险，如有，请充分提示风险。

公司回复：

(一)列示近三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具体流向，包括前十大流入方名称、基本情况、相关交易背景及内容，是否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公司近年来围绕新材料产品创新及产业化应用战略定位，深耕轨交赛道，聚焦光伏辅材产业，升级碳陶制动材料，拓展树脂基碳纤维复合材料、碳基复合材料领域，固定资产相较上市之初有了大幅提高，新增厂房和产线主要集中在四川省江油市天宜上佳绿能新材料创新产业园基地。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98,714.36万元、114,722.15万元、62,368.75万元，其中向前十大工程设备供应商付款共计198,511.83万元，占比71.98%。主要为工程基建采购和设备采购。前十大流入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年度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内容 | 金额 |
|---|---|---|---|---|
| 2022年 | 1 | 供应商1-2022 | 设备采购 | 24,319.24 |
| | 2 | 供应商2-2022 | 工程基建采购 | 14,109.63 |
| | 3 | 供应商3-2022 | 设备采购 | 6,462.84 |
| | 4 | 供应商4-2022 | 设备采购 | 5,040.00 |
| | 5 | 供应商5-2022 | 工程基建采购 | 4,176.50 |
| | 6 | 供应商6-2022 | 设备采购 | 3,575.70 |
| | 7 | 供应商7-2022 | 设备采购 | 3,288.73 |
| | 8 | 供应商8-2022 | 设备采购 | 2,688.00 |
| | 9 | 供应商9-2022 | 设备采购 | 2,033.01 |
| | 10 | 供应商10-2022 | 设备采购 | 1,519.58 |
| | 合计 | | | 67,213.22 |
| 2023年 | 1 | 供应商1-2023 | 设备采购 | 23,077.61 |
| | 2 | 供应商2-2023 | 工程基建采购 | 15,952.00 |
| | 3 | 供应商3-2023 | 设备采购 | 8,797.30 |
| | 4 | 供应商4-2023 | 工程基建采购 | 6,537.95 |
| | 5 | 供应商5-2023 | 工程基建采购 | 5,500.70 |
| | 6 | 供应商6-2023 | 设备采购 | 4,863.42 |
| | 7 | 供应商7-2023 | 设备采购 | 4,085.30 |
| | 8 | 供应商8-2023 | 设备采购 | 3,984.00 |
| | 9 | 供应商9-2023 | 设备采购 | 3,600.70 |
| | 10 | 供应商10-2023 | 设备采购 | 3,187.45 |
| | 合计 | | | 79,586.44 |
| 2024年 | 1 | 供应商1-2024 | 设备采购 | 14,444.98 |
| | 2 | 供应商2-2024 | 设备采购 | 9,242.86 |
| | 3 | 供应商3-2024 | 工程基建采购 | 7,725.38 |
| | 4 | 供应商4-2024 | 设备采购 | 5,365.65 |
| | 5 | 供应商5-2024 | 工程基建采购 | 3,585.44 |
| | 6 | 供应商6-2024 | 设备采购 | 3,524.75 |
| | 7 | 供应商7-2024 | 工程基建采购 | 3,398.45 |
| | 8 | 供应商8-2024 | 工程基建采购 | 1,970.00 |
| | 9 | 供应商9-2024 | 设备采购 | 1,342.16 |
| | 10 | 供应商10-2024 | 设备采购 | 1,112.50 |
| | 合计 | | | 51,712.1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流向的供应商基本资料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注册时间 | 注册资本 | 经营范围 | 采购内容 | 合作背景 | 是否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
|---|---|---|---|---|---|---|---|
| 1 | 供应商1 | 2023 | 500 |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子设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金属制品修理；电气设备修理；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金属工具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设备采购 | 合作 | 否 |
| 2 | 供应商2 | 2022 | 1,000 | 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增材制造；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增材制造装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设备采购 | 合作 | 否 |
| 3 | 供应商3 | 2021 | 12,600 |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科技中介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工程基建采购 | 合作 | 否 |
| 4 | 供应商4 | 2021 | 500 |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气设备修理；机械设备修理；电气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设备采购 | 合作 | 否 |
| 5 | 供应商5 | 1999 | 4,000 |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制造、销售钢管、扁、涂料；建筑机械租赁、维修；收购废旧包装物；建筑材料、交电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工程基建采购 | 合作 | 否 |
| 6 | 供应商6 | 2005 | 3,000 | 一般经营项目：工业用电炉、节能热处理炉及特种电炉、电炉配件及备品备件、电炉变压器、燃气炉、铸钢件的销售；工业电炉(除锅炉)安装、调试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金属焊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设备采购 | 合作 | 否 |
| 7 | 供应商7 | 1995 | 11,179 |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公路管理与养护；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测绘服务；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清洁服务；公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消防技术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工程基建采购 | 合作 | 否 |
| 8 | 供应商8 | 1993 | 750,000 | 授权进行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承担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民用、市政工程建设项目总承包；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机械施工、设备安装；商品混凝土、钢木制品、建筑机械、设备制造及销售；建筑机械设备及车辆租赁；仓储、运输服务；购销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轻工材料、机械电器设备、木材；零售汽车(不含小轿车)；饮食服务；物业管理；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及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向境外派遣工程、生产及服务行业所需的劳务人员(不含海员)；(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工程基建采购 | 合作 | 否 |
| 9 | 供应商9 | 2003 | 500 | 机电一体化设备的设计、制造；技术开发、服务、转让(机电一体化、电子信息技术及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与销售；工程监理；建筑劳务分包；机电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化用品、通讯器材、计量机械硬件及耗材的批发兼零售、塑膜加工、线束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设备采购 | 合作 | 否 |
| 10 | 供应商10 | 2002 | 6,100 | 制造标准、非标准流水机械设备、节能环保设备；工程勘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销售标准、非标准机械设备、环保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五金交电、金属制品、非标准电器控制系统；计算机系统集成；(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设备采购 | 合作 | 否 |
| 11 | 供应商11 | 2017 | 6,710.49 |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气设备；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经济贸易咨询；生产真空装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设备采购 | 合作 | 因公司业务开展需要 |
| 12 | 供应商12 | 2014 | 7,000 | 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建设工程设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安装；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土石方工程施工；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消防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交通设施维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测功电机销售；电力设备零件销售；电力设备租赁；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仪器仪表修理；电工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设备采购 | 合作 | 否 |
| 13 | 供应商13 | 2012 | 2,000 | 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污水处理；环境监测；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设备的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增材制造装备销售；增材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智能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修理；计量技术服务；机械设备修理；对外承包工程；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筑物清洁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测绘服务；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